

「三新二藝 創意文化融合料理競賽」活動辦法

壹、目的：

本校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辦理「三新二藝 創意文化融合料理競賽」，此活動以「三新二藝」為主題，三新分別為「新住民、新生代、新風貌」，二藝則為「廚藝與創意」。活動內容為邀請全台灣的新住民家庭共享家庭烹飪樂趣，有台灣美味以及他們的本國料理，如何開發出台灣美食新風味，希望藉由此烹飪比賽活動能創造更多本土與外來美食的融合，使台灣能有更多美食新風貌，並讓新生代更加認識新住民族群，了解台灣多元社會之美。

貳、主辦單位：正修科技大學、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參、參賽資格：

台灣新住民對於「三新二藝」創意文化融合料理有興趣之朋友。

肆、報名方式：

- 一、參賽者以全台新住民組隊報名，每2~3人一隊，其中2人負責烹調實作（烹調實作組），另一人負責產品解說（說菜組）。
- 二、採線上報名書面評審，需於110年10月03日(星期日)凌晨12點前至線上報名網頁<https://reurl.cc/GbdIMv>報名，檢附資料如下：
 - (一) 填寫參賽隊伍基本資料、作品名稱、作品基本介紹。
 - (二) 上傳書面報名表(附件一~附件二)及菜餚表格與照片(附件四~附件五)。備註：附件一、附件二應確實檢附3位參賽者之閱讀個資蒐集告知事項簽名電子檔、授權同意書之簽名電子檔。



伍、決賽日期：110年10月16日 星期六

決賽地點：正修科技大學 餐飲管理系 (高雄市鳥松區澄清路840號)

陸、競賽主題：三新二藝創意文化融合料理

邀請全台灣的新住民共享家庭烹飪樂趣，藉由此烹飪比賽活動創造出更多美食新風味。參賽者一道以「雞肉」為主材料之菜餚，另一道主材料不拘，自行發揮創意與廚藝，設計出適合新住民思鄉情懷口味的美食料理。

柒、競賽獎勵：

- 第一名：20,000 元、獎狀及獎盃 1 座
- 第二名：10,000 元、獎狀及獎盃 1 座

第三名：5,000 元、獎狀及獎盃 1 座

佳作獎、優選獎各六名：獎品、獎狀

備註：

- (一)各獎項由評選會議視參賽者作品水準議定，必要時得以「從缺」或「調整名額」辦理。
- (二)主辦單位保有所有相關活動最終解釋權及活動更改之權利。

捌、競賽規則：

一、第一階段（初賽）：

- (一) 採線上報名、**書面評審**，於110年10月03日(星期日)凌晨12時截止，逾期不予受理收件。相關資料若有不全者，由承辦單位通知限期補正，逾期不補正者不予受理報名。若有本競賽相關問題，可 E-mail 寄至 0627@gcloud.csu.edu.tw 「三新二藝 創意文化融合料理競賽」主辦單位洽詢。
- (二) 請各隊製作**四人份菜餚兩道**，一道以雞肉為主食材，另一道創意料理主食材則不拘。
- (三) 繳交菜餚表格及照片，內容應包含菜餚製作方法、照片。
- (四) 將選出成績優良之15隊入圍參加總決賽，由正修科技大學將初賽審核結果通知各隊隊長。並於110年10月08日(星期五)以電話、Email及簡訊方式通知錄取。

二、第二階段（決賽）：

(一) 決賽當日：

日期：110年10月16日（星期六）

地點：正修科技大學餐飲大樓

報到時間：參加總決賽選手應全體於110年10月16日（星期六）上午8時30分至9時整，餐飲大樓3樓報到。

(二) 決賽採**現場實作**，每隊分二組同時進行，分組作業如下：

1. 烹調實作組(每隊2人)：餐飲大樓中餐實習教室。

每組於120分鐘內創作兩道菜餚及佈置展台，第一道指訂菜餚(由主辦單位提供全雞一隻)、第二道創意料理(由參賽者自行準備食材，於現場烹調創意菜餚)以供評分。

說菜組(每隊1人)：餐飲大樓4樓競賽。

依照菜餚完成順序依序解說3分鐘，內容得包含各隊第一道指訂菜餚(雞肉)、第二道創意料理介紹菜餚之設計理念。

- 2. 菜餚之所有食材、配料、調味品、器皿、展台呈現的餐盤、桌面擺設、菜卡、裝飾品等皆由各隊選手自行準備。每隊自行準備的食材生熟不拘，亦可攜入半成品，但不可用成品(評審賽前會檢驗，違規扣分)。
- 3. 菜餚創意應具「文化」元素，使用材料不得違反食品安全使用規範，裝飾料應可食用。
- 4. 主辦單位於展場區提供每組展檯桌(180 cm × 60 cm)。
- 5. 結算總成績後於決賽當日公布成績並進行頒獎。

三、成績採計方式：

(一)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初賽)：

評分項目	占比
菜餚設計與可行性	60%
產品呈現藝術	20%
食材相關資料描述	20%

(二) 第二階段(決賽)：

評分項目	占比
實作組	
菜餚適口性及份量	30%
菜餚整體觀感與美感	30%
創意性	20%
烹調過程、善後及展臺整體環境評估	20%
說菜組	
菜餚理念	50%
作品呈現藝術	25%
其它現場表現	25%

(三) 決賽總成績計算：

項目	決賽總分占比
第一階段(初賽)成績	15%
第二階段(決賽)烹調實作組成績	65%
第二階段(決賽)說菜組成績	20%

上述各項成績及總成績皆採計取至小數點下二位。

四、注意事項

- (一) 參賽者參與本活動之同時，即同意本活動之活動辦法、相關注意事項及規範。如有違反，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與活動資格或得獎資格，若因此而造成主辦單位損失，並應負損害賠償之責。
- (二) 參加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正確，且未冒用或利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將被取消參加或得獎資格。如因此致主辦單位無法通知參加者得獎訊息時，主辦單位不負責任，且如有損害於主辦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時，參加者應負一切相關責任。
- (三) 參賽作品必須為原創，嚴禁涉及色情、暴力、毀謗、人身攻擊、宗教議題、政治議題及不雅作品之內容，如發現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或涉及仿冒、盜用他人作品之情事，經他人檢舉查證後，主辦單位得立即取消該作品之參賽資格，若得獎者已領取獎項，應將所領取之獎項，無條件繳回主辦單位。參賽者如有違反著作權之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行負責，並承擔主辦單位之一切損失，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 (四) 得獎作品之著作權歸「正修科技大學」與「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共有，並得依著作權法有重製、公開展示及不限時間、次數、方式使用之權利，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
- (五) 得獎者應於主辦單位通知期限內，填妥依主辦單位要求之領獎文件後領取獎項，逾期則視為棄權，不再補發。領獎者所提供之身分證明文件如與得獎者資料不符時，主辦單位得要求得獎者提出相關證明文件，若無證明文件或文件內容不符，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
- (六)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獎項金額若超過新台幣 1,000 元，獎項所得將列入個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故得獎人需依規定填寫並繳交相關收據、個人銀行或郵局帳號及身分證影本方可領獎；若獎項金額超過新台幣 20,000 元，需另先繳納 10% 稅額。若不願意配合，則視為自動放棄得獎權利，不具得獎資格。
- (七) 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原因(如：COVID-19 疫情)無法執行時，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參與活動者不得提出任何異議或要求。
- (八) 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而使參加者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遲延、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時，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任何損失均與主辦單位無關。
- (九) 主辦單位保有隨時修改及終止本活動之權利，所有變更以「三新二藝 創意文化融合料理競賽」公告為準。
- (十) 參加者同意承辦單位得提供相關宣導訊息或其他活動訊息寄至報名表填寫之電子信箱。

「三新二藝 創意文化融合料理競賽」一報名表

隊伍名稱：			
參賽者 1 (隊長)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手機 ※必填 (通訊聯絡用)
隊長 E-mail Line ID (必填，通訊聯絡用)	E-mail：		Line ID：
參賽者 2 (隊員)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手機 ※必填 (通訊聯絡用)
參賽者 3 (隊員)	姓名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手機 ※必填 (通訊聯絡用)
備註	<p>一、本競賽活動報名受理完成後，即不得更換參賽者。</p> <p>二、請至本活動線上報名網頁線上填寫並繳交報名資料。</p> <p>三、報名表(附件一)、授權同意書(附件二)、菜餚表格及照片(附件三、四)，透過Email與Google表單繳交「三新二藝創意文化融合料理競賽」報名資料。</p> <p>四、相關資料若有不全者，由承辦單位通知限期補正，逾期未補正應不予受理報名。</p> <p>五、以上書面資料請於110年10月03日(星期日)凌晨12點前繳交完成。</p> <p>六、初賽書面審查結果將由正修科技大學寄出電子郵件通知各隊隊長。</p> <p>七、本人 <u>請3位參賽者閱讀個資蒐集告知事項後簽名</u></p> <p>已詳閱並同意「個資蒐集告知事項」之內容。(請3位選手於上列欄位簽名)</p>		

授權同意書

茲同意主辦單位將本人於參加「三新二藝 創意文化融合料理競賽」活動之過程與作品，以紙本或電子形式儲存、製作與利用（例如烹調實作過程及作品影音錄製或說菜報告所使用之資料檔案）；本活動所完成之報告成果（含參加競賽甄選活動作品等）之版權歸正修科技大學與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共有，並得依著作權法有重製、公開展示及不限時間、次數、方式使用之權利，均不另予通知及致酬。

此致

正修科技大學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

立授權書人（簽名及蓋章）	身分證字號
參賽者：	

註：授權同意書每位選手個別繳交一份。

附件、個資蒐集告知事項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等相關規定，以下告知事項請台端詳閱：

※填寫、寄出本競賽活動表格，即視為已閱讀並同意附件個資蒐集事項告知之內容！

一、告知事項：

1. 蒐集個人資料單位：由正修科技大學和高雄市政府民政局(簡稱承辦單位)，辦理「三新二藝 創意文化融合料理競賽」(以下簡稱本活動)，並由承辦單位蒐集個人資料。
2. 蒐集之目的：學術。
3. 個人資料之類別：包括個人資料中之識別類(辨識個人者中之姓名、身分證字號、生日、電話、電子信箱)等。
4.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自台端報名本活動起，至活動使用完畢後六個月內銷毀。
5. 個人資料利用之地區：本會營運範圍，僅限於台灣、金門、澎湖、馬祖等地區利用，且不會移轉至其他境外地區利用。
6. 個人資料利用之對象及方式：由本單位於本活動之特定目的必要範圍內，依通常作業所必要之方式利用此個人資料。
7.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台端得行使之權利及方式：台端得向承辦單位提出申請，以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或補充／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刪除個人資料內容之一部或全部。(註：參加人申請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時，將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二、台端填寫個人資料後，以任何方式遞送至本會收執時，均視為台端已同意其所填寫之個人資料，供本會、承辦單位於辦理本活動之特定目的必要範圍內處理及利用；此外，台端可自行決定是否填寫相關之個人資料欄位，若台端選擇不願填寫，將無法參加本次活動所提供之相關服務。

三、個人資料安全措施：本單位將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建構完善措施，保障台端個人資料之安全。

「三新二藝 創意文化融合料理競賽」—表格

附件四

「創意菜餚」

菜餚名稱：			
隊伍名稱：			
參賽者姓名			
菜餚設計特色(100-200 字)			
製作過程			

「三新二藝 創意文化融合料理競賽」— 照片表單

附件五

「創意菜餚」

菜餚名稱：			
隊伍名稱：			
參賽者名稱：			
雞肉菜餚照片			
創意菜餚照片			
◆所提供之照片應合版面並清晰明亮，以利審查！			